

浮塵獨步

——浩宇文集——

FUCHENDUBU > 浮生 FUCHENDUBU > 独步

织锦裁编写意深 字值千金 一回披玩一愁吟
肠成结泪盈襟 幽欢已散前期远 无聊赖 足而今

密凭归雁寄芳音 恐冷落 旧时心

——柳永·《燕归梁》

胡大宇 / 著

作家出版社

FUCHENDUBU > 浮生
FUCHENDUBU > 獨步

浮塵獨步

——浩宇文集——

胡大宇 /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浮尘独步 / 胡大宇 著. - 北京: 作家出版社, 2005.11

ISBN 7-5063-2236-6

I. 浮… II. 胡… III. 文学-作品综合集-中国-当代

IV. I217.2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5)第 091512 号

浮尘独步

作 者: 胡大宇

责任编辑: 唐晓渡

出版发行: 作家出版社

社 址: 北京农展馆南里 10 号 邮码: 100026

电话传真: 86-10-65930756(出版发行部)

86-10-65004079(总编室)

E-mail: wrtspub@public.bta.net.cn

http://www.zuojiachubanshe.com

经 销: 全国新华书店

印 刷: 北京海淀海丰印刷厂

开 本: 850×1168 1/32

字 数: 390.432 千字

印 张: 15.5625

印 数: 0001-3000 册

版 次: 2005 年 11 月第 1 版第 1 次印刷

ISBN 7-5063-2236-6/I.2220

定 价: 28.00 元



作家版图书,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作家版图书, 印装错误可随时退换。

自序

拙著即将付梓，照例要写几句话，以示初衷。余乃俗人，自然也难以脱俗。

编此一书，由来已久。四十年前，我才十多岁的时候，就仿佛已经阅尽了世事沧桑，就不由自主地不止一次想到了将来写回忆录之时该记上些什么，其后也从未间断地想过，写过，断断续续地出过一些类似的文字，但那还远远不是真正意义上的回忆录。

真正开始正而八经的思考和撰写，是在二零零一年底奉旨离岗以后。那年的十月，党和政府大约是为了卸掉不堪重负的累赘，一道命令即裁掉了成千上万的老朽。快到五十三岁的我也蒙恩获赦，终于解脱了套在身上的多重枷锁，还我自由身。从此我再也不必开会，再也不须座班了，真是幸福无边，乐不可支矣。从理论上讲，我等老朽已经正式进入暮年，该是撰写回忆录的时节了。不然，拿着人民血汗结晶而成的高工资，整天悠哉游哉，无所事事，坐吃俸禄，饱食终日，无所用心，岂不愧对国家，愧对人民，愧对自身，愧对大自然。幸好，离岗只是为我拂去了诸多无端的杂务和人事纷争，丝毫不影响我做自己的爱做想做愿做的事体，反而为我腾出了不少的时间，何乐而不为。于是我就开始了撰写回忆录的进程。

我不愿意步常规回忆录模式的后尘，而拟以文学散文的体裁来写自己的一生，以记事本末体的方式，一篇一事，有事有情，有头有尾，完整叙述，客观交待。只求记者好记，读者好读，让人读后有一个完全的整体客观的实在的深刻印象。而尽力回避常规回忆

录的支离破碎，头尾分离，记流水帐似的，难以连续贯通的阅读与接受的弊病。

这样想到什么写什么，什么时候想写就写，提得起放得下，写出来的每一篇文章都可以独立成文，同时也并未与其它文字截然分割。由于离岗后没有了紧迫感，人懒，笔也懒，没人逼我，作事向来爱凭兴趣的我就更凭兴趣了。兴趣来了，一天写上两篇，往往一挥而就。没兴趣时，几个月也不写一篇。尽管往事都几经回味，早已烂熟于心，只消坐到桌边提起笔就可以写出来，不假思索。但却总是坐不到桌边去，不想提那支笔。也不为什么，反正就是不想提那支笔。所以，第一年才写了十二篇，第二年竟然只有十篇，到第三年，甚至压根不想写了。后来，慢慢地才感觉出了其中的根本原因：一是每写一篇，从回忆构思到写出来都总是有若干个日日夜夜不得安宁，不由得自己不把沉淀在脑海深处的许许多多痛苦记忆挖出来，钓上来，拂去尘埃，让它鲜活的重现眼前，这是何等痛苦的过程啊。我越来越不敢面对，越来越没有了勇气。似乎人入老境，随着身体机能的衰退残缺，思想和心理承受能力也越发脆弱了。第二个原因则是，写着写着，我突然越来越真切地感觉到我的大脑里，思维信息库里似乎一点一点地被挖空了。写完一篇，大脑里就像少了一块，出现了空白，而且空白越来越扩展，我真的不敢再写下去了，我生怕等我的一百篇文章写完的时候，我就成了脑际一片空白的行尸走肉，到那时我还怎么能存在下去呢？所以在三年半里才写到了三十来篇的时候，我终于放下了我的笔，决定不再写了。所以，我几乎是只写到了我的二十岁左右。其余的就都是我周围的同仁们都看到和听到的，不写也罢。

自我省事以来，我就一直不停地在试图挣出红尘，超脱俗世。几十年来，我为此使尽了浑身解数，直至垂垂老矣的今日，我才可悲地发现，身在红尘俗世的我是永远也不可能超脱于尘世的。岂但不能超脱，哪怕仅仅试图在浮尘之中固执地走出一条自己的路都

是难乎其难的,要想不随波逐流,要想不同流合污,都必定会吃苦头,碰得头破血流;注定了必然孤独一生。尽管在我的一生中有着众多亲人无微不至地关怀着我,众多的朋友呵护着我,拥戴着我,但在我的灵魂深处却仍然也一刻没有排除掉那不可战胜的孤独感,于是我觉着我总是在滚滚红尘,大千世界,攘攘人群,芸芸众生之中踽踽独行,孑然一身。我这孤独感恐怕是与身俱来的,于是,我这书名就称作“浮尘独步”了。

任何人写文章,恐怕少有不想让人看见的,若压根不想让人看见,你写它则甚。既然变成了文字,或早或迟,总希望让某些人读到。文章写出来了,就涉及到如何和在多大范围内让人阅读的问题。开始我不想出书,只求在小范围内让亲人、后人、朋友所看到。后来一些朋友和亲人劝我出书,让更多一点的人读到,也许会对他人不无裨益。我思之再三,打定了主意,出书。反正我是写的自己亲身经历,客观记录自己的人生轨迹。难免冗杂但绝无虚假。如果偶有与事实出入的地方,那可能是记忆有误,决非故意造假。因为,无数的实践证明,人的记忆并不总是很靠得住的,再好的自传也不能保证没有一点记忆上的失误。我推崇卢梭的态度:我难免会把自以为真的东西当真的说了,决不会把明知是假的东西说成是真的。如果说有瑕疵的话,那就是我对苦难的记载还不够详尽,对恶人恶事的记述还多有隐讳,以免令其后人难堪。再就是为符客观实际,文字近乎白描,不精彩不华丽,难以吸引读者。这之类的毛病,自己本就明白,只是觉着这样处理较妥。许多事情是历史、社会所导致,某些个人在其间只是做了一些违背良心道德人性的错事,也不必过多计较,过去的就让它过去吧。只盼以后我们的国家,我们的社会,我们的民族,我们的后代,少受一些这样的苦难,更加兴旺发达,幸福和谐、长治久安。我这几篇小文若能对社会有所警醒,对后人有所启示,对建构和谐社会的伟大目标尽一点绵薄之力,则为万幸。

为充篇幅,我将近些年发表的十多篇史志论文也收入其中,一并印行,虽说有不伦不类之嫌,但自身才力不足,著作太少,也是无可奈何之事。勉强凑个集子,补我后几十年未有回忆录之缺,也算有所交待,了我一份心愿。究其实,这也是我近二十年的生活内涵和另一种记录方式。除了出了十几种书之外,也差不多只有这些了。有朋友劝我:你该晚些年再出书,因为你还要写下去,尽可能晚点出书,可免遗珠之憾。其实我自己的想法是,自己的事还是自己亲手做完比较好,尽可能不去搅扰我至亲至爱的亲人和朋友们。人年纪大了,能力越发弱了,在许多方面已经给亲人和朋友们添乱了,能做的事自己做了最好。所以尽管不够完善,能出就出了吧。所以我干脆连自身的年谱都一并编印出来,以免后人麻烦。只是未免惹大家讪笑了。

前不久,我和几位老同仁,碍不过县长们的情面,又返回岗位去续修志书了。我们自然明白,这既是国家和人民又需要我们了,而且我们自己也是止不住地想去把这部志书保质保量的修出来,并非是不相信换了任何别人也是可以修出一部志书的,只不过我们也是想自己亲自参与似乎要放心一些罢了。有人说我们是“发挥余热”,也有人戏称我们是“卷土重来”,我们也无所谓,只要我们参与了,奉献了,鞠躬尽瘁了,也就行了,无所谓别人说什么,我们走好自己的路就是了!

不求闻达于人前,唯愿无愧于身后,吾之志矣。

2005年9月7日午后于

周公馆西楼

时为地方志编辑部

目 录

自 序	1
-----------	---

散文之部

认 字	3
消 夜	6
去外婆家	9
小学记事	14
摆龙门阵	19
去高桥	22
阴 影	27
打黑摸	30
背 煤	34
中学印象	38
背蕨善面	43
回老家	47
火 废	51
游 泳	57
涨大水	62
盖 章	66
求 学	71

说老实话	·81
座 家	·86
父 亲	·90
理性的妈妈	·96
韧性的妈妈	·103
公公与婆婆	·109
洪江社教	·117
人生闹剧	·125
白台劳动	·145
死	·153
宗教·迷信·未知数	·160
我是谁	·172
从挂对联看人生之轨迹	·175
一辈子,有谁不上几个当	·180
夜郎古韵	·212
李白天郎游	·214
今晚月全蚀	·219
吾之痛史	·222
离 岗	·227
怀古旧城坡	·230
大凉台	·232
秋之过	·235
烈士墓前的演讲	·237

论文之部

桐梓县治水惠及蟠龙洞河工	·241
从无题小序的设置看遵义地区地方志的特色	·251

关于在新编《桐梓县志》中设置军阀篇的思考	258
主编偶得	265
加强领导 汇集人才 众手成书	274
千淘万漉虽辛苦 吹尽狂沙始到金	277
入口苦涩回味甜	285
刻意求新 刻意求特 刻意求精	297
李白与夜郎	311
唐宋夜郎为古夜郎文化的传承与继续	330
丁宝桢与川盐入黔	340
充分发挥地情资料咨询中心功能为社会建设服务	364
《新编中国地方志书目提要》条目《桐梓县志》	371
辛亥革命前后桐梓社会的变迁及其意义	376
中国海军的摇篮	385
从毛泽东与周西成的成败看马克思主义在中国革命中的 作用	394
播州七百年间遵义域内建置探微	408
续志主编素养刍论	419
从黔北城镇的兴衰看贵州城镇兴起与发展	427

序跋之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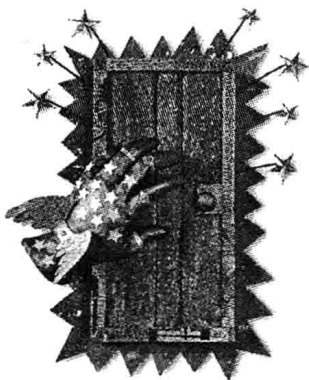
代《西流水》编辑部撰《西流水》复刊词	435
《桐梓风光》编后记	437
庸庐铭	439
《桐梓县志》后记	440
《金秋颂》编余赘语	441
《志苑流馨》前言	442
《游子耀乡邦》后记	443

《悲壮的歌》题外的话	444
《桐梓历代诗集成》序	446
《桐梓解放》后记	447
《周西成及桐梓系军政集团史话》后记	449
《向德炎选集》编后赘语	450
《老兵回眸》跋	452
《六十年一瞬间》序	454
为县委县政府撰《教育两基展览》后记	456
《桐梓历代文存》跋	457
《天天笑》序	459
《老夫聊发少年狂》序	461
《无悔年华》后记	463

年谱之部

浩宇年谱	467
这个男人(代跋)	令狐昌群 480

散文之部



浮尘独步 浮尘独步 浮尘独步 浮尘独步 浮尘独步 浮尘独步 浮

认 字

在五十年代前期，黔北最靠四川的小镇松坎场，出了个千人瞩目的神童似的小人物，那就是我。其主要业绩过人之处，仅在于还没学会走路，就认得了字，再就是还未进学堂门，大约千儿八百个字便已认到了手。口口相传，一度就达到了人人赞扬，个个夸奖的程度。

真正是古话说的；人抬人无价之宝，水抬人万丈之高。松坎场的长辈们抬举我、惯势我、传扬我，无非是为了树个榜样给众子弟们看看，让大家你推我，我搽你地簇拥着往读书的路上奔，希望子弟们都奔出个模样来，为先人争气罢了。至于我本人识字略早一点是事实，但也是因为生来体弱，迟迟不会走路而已。入学时比同期蒙童们多认了几百个字也是事实，但于人是否一定成材，似也关系不大。因为过后又读了四五十年的书，至今认得的字比入学时也多不到哪里去。毕竟人脑的容量有限，进了这些难免要挤出那些，时至今日，临近退休，还常常离不得工具书，算哪门子“神童”。何况在当今社会，当年松坎场的那神童标准也已不足挂齿，令人嗤笑罢了。

严格地说起来，我之所以能在儿时多认得几个字，确实应当感激我的公婆、父母的全力栽培，尤其是我的公公（祖父，我们四川人称公公）多亏他们注重教育，苦口婆心，孜孜不倦，不厌其烦的教导和为幼年的我精心营造了那个良好的学习环境。

据我所知，我自记事以来，就已经落在了方块字的浸润濡染之

中了。我家两代单传，我为长孙，自幼羸弱。仅从为我拜了若干个干保爷，取了若干个关于平安、低贱的小名，就可以掂量出祖、父两代老人对我的担心和愿望了，兼之我家祖、父两代教书匠，虽然在“一穷二白”任人欺凌时一再赌咒发誓，再不叫儿孙教书了。但也仅止于此，他们对儿孙的教育、读书却又是毫不迟疑、高度重视的。一句话，宁愿自己苦死累死，都要让儿孙们读好书。所以我一出生，注定首当其冲地要被祖、父两代人把我魁成一个读书人。

我自今记忆犹新的人生第一个印象就是方块字，无处不在，所及皆是方块字，方桌面上、地面上、板凳面上、大门上、小门上、高门坎上、桌子脚上、板凳脚上、堂屋里、房间里、猪圈板上、门外的青石坎上、板壁上，沾凡能够安上一个字的地方和平面，都无一例外地写上了工整的粉笔字。早上一睁开眼睛，直到晚上闭上眼睛，无论我身处何处，在做什么，都绝对会有字给我认。而且最了不起的是，我从来都是乐此不疲，从未厌倦和懈怠过，反到以此沾沾自喜，颇为自豪，可见在我记事之前，公公就不知花费了多少心血把我教导成了这个样子。那时爸爸在外教书，很少回家，婆婆和妈妈文化较低，所以公公则是我的当仁不让的启蒙老师。

家里到处都是工整的粉笔字，认得了一批又换一批，不说认字，单单欣赏公公那苍劲潇洒的书法就是一种享受。只可惜从书法的角度来讲，我们家真是每况愈下，一代不如一代了。我的认字，不光是在家里才认，而是走到哪里认到哪里。还不会走路时和公公一路上街，他扛着我的马马肩，一街过去，街上的门牌号码、招贴布告、店牌、标语，一路认将过去，认得倒的立马响亮地叫出来，认不倒的悄悄问公公，很快也就认倒了。一街认过去，又一街认过来，时常就有闲来无事的老少爷们跟了一路，把我两公孙当西洋景看了。也有不少大人趁机教育，训斥、踏袭自家的儿孙。在我这个不谙世事的幼童听来，也不免洋洋得意，认起字来更来劲。用现在时兴的话来说，看我认字，考我认字，夸我认字，这在当时的松坎场似乎成

了一道亮丽的风景线。公公上街办事带我去，闲来无事逛街也带我去，早上吃过早，晚上吃宵夜，无一次不带上我。先是扛马马肩，走得后就牵着公公的手，两公孙神气十足地在街上晃荡。仍然是见字就认，有字则认，顺起也认，倒着也认，纸翻过来了搬正了再认，走一路认一路，展示一路爷孙俩的风采。于是字确实是越认越多，自信心自尊心也越来越强，自以为天生就是读书的料。所以养成了见字就认，见书就读，不懂就问，不通就钻，书读不完就不放下，事做不完就不丢手的劣根性。也就养成了四体不勤五谷不分只晓得读书的劣根性。到四五岁了上坎坎还要过爬，过沟沟还要过牵，就只得了个认字多，什么也不会做。和同龄的人相比，我只除了比人家认得多几个字外，打猪草、背煤炭、做生意、淘生活、使坏心、混社会，样样不如人，什么都比不上别人。要不是搞了两年四清和十多年的农村工作，恐怕至今依然是个四体不勤五谷不分的书呆子。

在小时候，常有老辈子们在爱怜着我那芦柴棍似的手杆时，深深地叹息：“这娃儿，体体偌样形巧，恐怕二天也只有是吃笔墨饭咯。好得认字还得行，二天总会有出息”。我当时听在耳里，也记在心里，自己确实样样不如人，也只剩下好好读书这条独路了，争取吃个笔墨饭，免得没劳力，求不到吃。说实话，后来我的境况的形成半是得益于祖、父两代人的教导，也半是得力于求吃笔墨饭的希冀，可算是扬长避短吧。所以我也真诚的感激那些激励我吃笔墨饭的前辈们，要不然凭我这弱不经风的体体，我岂能混到衣食无虞。

2002年3月20夜时在壬午二月初七草于倚奎斋

消 夜

小时候，我一天到晚盼着的只有一件事，那就是消夜。

那会我家的境况尚可，在我八岁以前，公公（祖父的昵称）经营的面条生意收入颇丰，妈妈在家做面，爸爸在外教书，工资也不少。家庭生活也还算过得。公公好喝酒，量不大，但颇喜爱那一盅。按照四川老家的习惯，早晨要过早，吃饺子，烧腊下酒。晚上必消夜，仍旧是烧腊下酒。天天如此，从不间断。

我从小体质单薄羸弱，据老人们讲，四五岁了，过一条小沟，上一道阶坎都不行，非得人牵扶。加上祖、父两代单传，我是长孙，自然是视若珍宝呵护有加，捧在手里怕飞了，含在嘴里怕化了的溺爱着。在公公的教诲之下，我又特别地显示出识字的天分，无论笔划多少，几乎是过目不忘，更是得到全家长辈的宠爱。于是，我就自然成了公公的跟班。在家里，门枋上、窗框上、墙壁上、桌椅脚脚、靠背上、灶头碗架上、地面上、床头上，凡是能安上一个字的地方都写满了粉笔字。只要公公一上街，那就必定有我同行。只不过所谓同行有点不准确，因为我肯定是在公公的背上、手弯或肩头上，脚是不点地的。我把那街道边、招牌上、标语里、书报栏里的字们一街认过去又一街认过来，大大小小的路人们一群群地拥着看我认字，识字的不识字的都在啧啧称赞。小小年纪连路都走不稳的我，在公公的肩膀上忘情地显摆了个够，公公也高兴得满脸皱纹都盛着笑，乐得嘴都合不拢来，我俩公孙好不风光。于是公公更爱带我上街了，每出行、必邀我。